

合同已审。

李峰

王峰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更换综合办公楼二楼 王卫波  
空调送回风管及新风风管保温层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人：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供应商：西安新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王卫波

王峰

**采购人（甲方）：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供应商（乙方）：西安新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更换综合办公楼二楼空调送回风管及新风风管保温层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西安市雁塔区雁南五路 80 号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邀请函、报价清单、会议纪要、询价评审表、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壹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147500）。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因合同工程量据实核准，合同价款据实结算。

## **四、内容、标准及要求**

1、原老化保温层拆除；2、更换成橡塑保温层；3、更换风机盘管控制线缆、护套；4、风管加固。

维修工程量明细表：

## 二楼空调送回风管及新风风管保温维修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保温拆除(人工费)		815m <sup>2</sup>	30	24450
2	橡塑保温(人工费+材料费)	B1/25MM	815m <sup>2</sup>	69	56235
3	保温胶(人工费+材料费)	10kg	18 桶	240	4320
4	新风软管(人工费+材料费)	DN100	51 根	150	7650
5	风机盘管控制线 缆、护套(人工费+ 材料费)	KVV6*1.5	276m	38	10488
6	风管加固(人工费+ 材料费)		1 项	15300	15300
7	吊顶拆除恢复		1 项	5500	5500
8	辅材		1 项	9700	9700
9	运费		1 项	3500	3500
10	措施费		1 项	3200	3200
11	管理费		1 项	7157	7157
合计	大写：壹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147500

### 五、竣工期限及要求

1. 自合同生效后起 4 个 日历日，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在维修调试等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安全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结算、付款方式

1.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
2. 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项的 40%，即：

59000 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 2 万元的质量保证金后，采购人支付剩余合同款项的 60%，即：88500 元。在质保期满后，采购人返回 2 万元质量保证金。

## 七、质保期

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 18 个月。

## 八、合同履行期限

本合同从 2025 年 6 月 11 日起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 18 个月。

## 九、售后服务

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供应商严格按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执行，确保采购人正确安全使用。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联系人：韩军宽，电话：13519151925。

如供应商怠于或不能履行维护保养义务，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 risk 由供应商承担。

## 十、验收

1. 该项目由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全程跟踪核验，在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

2. 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采购人依据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填写验收意见。

3. 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货物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

款，并按合同总价 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 **十一、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 **十二、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四、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十五、违约责任**

